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589/20-21 號文件

檔號：CB2/PS/1/19

福利事務委員會文件

銀齡咭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銀齡咭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背景

2. 由於預期壽命延長及出生率下降，香港的年長人士人口比例持續顯著上升。根據政府統計處("統計處")於 2020 年 9 月公布的《香港人口推算 2020-2069》，在 2019 年，男性的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為 82.2 年，而女性則為 88.1 年。到 2069 年，男性和女性的出生時平均預期壽命推算分別上升至 88.4 年和 93.9 年。屆時，60 歲以上的人口推算將由 2019 年年中的 189 萬(或總人口的 26.5%)增加至 2069 年年中的 305 萬(或總人口的 45.6%)。若特別聚焦於較年輕長者，統計處於 2021 年 8 月公布的人口估計顯示，現時全港 60 至 64 歲的人士約有 600 400 人，相當於總人口的 8.1%。他們普遍具備較佳的健康狀況、出行及工作能力，同時期望活得健康積極。

小組委員會

3. 在 2020 年 5 月 11 日的福利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在事務委員會轄下委任小組委員會，研究及跟進現行 60 至 64 歲市民享有的福利權益，以及設立"銀齡咭"的可行

性。小組委員會於 2021 年 1 月展開工作，其職權範圍及委員名單分別載於**附錄 I 及 II**。

4. 小組委員會由柯創盛議員擔任主席，與政府當局合共舉行了 4 次會議。

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

為年長人士設立智能卡

5. 社會福利署("社署")於 1994 年推行長者咭計劃，旨在推動市民尊敬及關懷長者。所有 65 歲或以上的香港居民均可申請長者咭，在該計劃下享用政府部門、公共機構及商號為長者提供的優惠、折扣和優先服務。現時長者咭持有人的數目約為 135 萬人，佔整體合資格長者九成多。長者咭現時的設計由 2000 年 7 月起沿用至今，與當年就該計劃進行的品牌革新同步推出。當時政府參照了顧問研究的建議，認為有需要扭轉該計劃過往普遍被視為一種社會福利的形象，將其改變為一項表揚長者對社會所作貢獻的計劃。2020 年 1 月，行政長官宣布多項措施，包括把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票價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由 65 歲下調至 60 歲，¹ 以及研究向所有票價優惠計劃下合資格的銀齡人士或長者發出兼備長者咭功能的個人八達通卡。

6. 委員察悉，長者咭現時提供一個普遍獲得承認的年齡證明，而並不直接提供福利。負責檢討票價優惠計劃的顧問在最終報告² 中建議，當局應考慮將個人八達通卡的功能與長者咭合併，讓個人八達通卡發展成多功能卡。此做法不僅可以作為支付卡和各種優惠(包括票價優惠計劃)作資格識別的雙重用途，亦可便利持卡人日後享用不同措施所提供的其他優惠(例如現金補助及購物券)。委員指出政府當局致力將香港建設成智慧城市，他們認為政府當局應運用創新思維，把握發出個人八達通卡的機會，以具備多用途功能的智能銀齡咭取代長者咭並降低合資格年齡至 60 歲，讓年長人士能以單一的數碼身份享用各項公共服務和參與機構及商號提供的折扣及優惠。委員認為長者咭計劃的參與機構數目亦有上升空間。截至 2021 年 5 月，該計劃的參與機構約有 2 700 間。

¹ 關於小組委員會就該項措施進行的商議工作，請參閱第 9 至 13 段。

² 請參閱 [立法會 CB\(2\)651/20-21\(01\)號文件](#)。

7. 為方便討論，小組委員會要求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研究深圳、新加坡和澳洲向 60 歲或以上人士發放的福利咭("銀齡咭")的申領資格、提供的福利和優惠及其他相關安排。³ 委員請政府當局注意，這些地方的做法與香港不同，不僅為銀齡咭設立較低的年齡門檻，而且提供一系列福利。在深圳，所有 60 歲或以上的深圳居民均可使用"智慧養老頤年卡"，以享用一系列福利，包括免費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和免費或以優惠價使用公共設施。⁴ 在新加坡，所有新加坡公民在年滿 60 歲後會自動收到申領"百盛樂齡優惠車資卡"的邀請，該卡提供的福利包括公共交通票價優惠；參加指定課程、活動和節目的折扣優惠；以及其他由參與商戶提供的折扣及特別待遇。至於澳洲，大部分省份和領地所設立的長者咭計劃的合資格申請年齡為 60 或 63 歲。委員反覆呼籲政府當局參考其他地方的做法，制訂在香港推行智能銀齡咭的具體時間表。

8. 政府當局於 2021 年 7 月向小組委員會表示，專為票價優惠計劃而設的個人八達通卡"樂悠咭"印有經政府當局核實身份的合資格受惠人士的姓名及個人相片，而考慮到日後將以樂悠咭取代長者咭的政策方向，樂悠咭的設計兼具了長者咭的年齡識別功能。當局的安排是讓 60 至 64 歲符合資格參與票價優惠計劃的新受惠人士於 2021 年 8 月 2 日起分階段申請樂悠咭，而 65 歲或以上的現有受惠人士申請樂悠咭的安排，則會在 2022 年第一季公布。當局的計劃是在票價優惠計劃現有的 138 萬名 65 歲或以上受惠人士於 2024 年全部獲發樂悠咭後，停用不記名長者八達通卡。屆時，社署會向參與長者咭計劃的機構及商號推廣使用樂悠咭，作為 60 歲或以上人士享用有關機構及商號在該計劃下提供的優惠或折扣的年齡證明。不過，須注意的是，有關優惠或折扣的受惠資格應否擴大至 60 至 64 歲人士，決定權在於有關機構及商號。委員要求政府當局不要等到 2024 年才開始進行籌備工作，以期所有樂悠咭持有人，特別是目前 60 至 64 歲的人士，可以盡早使用該咭享用各種公共服務和福利。

³ 相關資料便覽[FS03/20-21]可於以下網址閱覽：
<https://www.legco.gov.hk/research-publications/chinese/2021fs03-silver-age-cards-in-selected-places-20210219-c.pdf>。

⁴ 智慧養老頤年卡亦可用作領取其他長者福利，包括居家養老服務券、高齡津貼及長者食堂優惠，但須另行申請並符合相關條件。

降低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

9. 政府自 2012 年起推出票價優惠計劃，讓 65 歲或以上長者和 65 歲以下特定組別的殘疾人士⁵可一律以每程 2 元的優惠票價⁶乘搭指定公共交通工具，以達致在香港建立一個關愛共融社會的政策目標。現時，該計劃的合資格受惠人士約有 149 萬人，當中約 132 萬為 65 歲或以上的長者，另約 17 萬為合資格殘疾人士。合資格受惠人士必須使用八達通卡，以享用票價優惠。⁷ 委員欣悉一如行政長官已於 2020 年 1 月所宣布，政府當局聽取了議員在不同場合的反覆呼籲，把票價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降低以惠及 60 至 64 歲人士，但他們不滿新的年齡規定要到 2022 年第一季才實施。

10. 政府當局解釋，降低票價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的措施將在嚴格條件下實施，即 60 至 64 歲人士必須申請及使用印有相片及可識別年齡的個人八達通卡(現稱樂悠咭)，作為享用優惠票價的先決條件。儘管政府當局會就向 60 多萬名新受惠人士發卡提供支援及撥款，但申請期何時開始將取決於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及個別公共交通營辦商在技術方面是否準備就緒。委員不認同政府當局的解釋，並促請政府當局將實施時間表提前至 2021 年年中。以在受惠人數及設施營運商數目上規模更大的消費券計劃作為參照，他們指出，消費券計劃經財政司司長在 2021 年 2 月發表的 2021-2022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公布後，在 2021 年夏季已能落實推行。

11. 政府當局其後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布，將自 2022 年 2 月 27 日起，落實下調票價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至 60 歲。60 至 64 歲的新受惠人士須於 2021 年 8 月 2 日起，按出生年份透過 "八達通 App" 手機應用程式或郵寄表格分批申請樂悠咭。委員察悉，紙本申請表格可在超過 330 個指定地點索取，即 97 個設有客務中心的港鐵站(馬場站除外)、20 個民政事務處民政諮詢中心、4 個運輸署牌照事務處及 210 多個政府資助的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及長者活動中心等。由於選擇遞交紙本申請的申請人可能為數不少，為了給予他們更多方便，委員建議公共租

⁵ 根據社會福利署署長("社署署長")管理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接受援助，以及在該計劃之下，經醫學證明為就該計劃而言殘疾程度達 100% 的人；及根據社署署長管理的公共福利金計劃接受傷殘津貼的人。

⁶ 當原來票價低於 2 元時，受惠人士只需支付該原來票價。

⁷ 票價優惠不適用於以現金支付的車費/船費。65 歲或以上人士須使用不記名長者八達通卡或個人八達通卡，而指定組別殘疾人士則須使用已加註"殘疾人士身份"的個人八達通卡，以享用票價優惠。

住屋邨的屋邨辦事處亦應備有紙本申請表格以供領取，並應利用所有港鐵站作為紙本申請表格的派發點和收集點。

12. 鑒於現時所有 65 歲或以上的受惠人士可繼續使用現有不記名長者八達通卡以享用票價優惠計劃的乘車優惠，直至 2024 年他們全部獲發樂悠咭為止，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在此期間加強執行查票工作及監察有關公共交通營辦商，以確保用於票價優惠計劃的公帑用得其所。有委員建議政府當局應明確規定參與計劃的公共交通營辦商有責任防止票價優惠計劃被濫用，並對未有遵守此規定的營辦商作出懲處，同時應善用資訊科技以防止濫用。

13. 據政府當局表示，運輸署已要求參與計劃的公共交通營辦商加強執行查票及查核乘客身份的工作，以及嚴格執行相關法例及附例訂明的罰則，以防止票價優惠計劃被濫用。運輸署已進一步安排實地調查，以監察有關情況。各公共交通營辦商亦有加強宣傳，提醒乘客必須誠實繳付應付的車費/船費。若發現有不合資格的乘客享用優惠票價，公共交通營辦商會要求有關乘客繳交附加費及/或補付應繳的票價，並可視乎情況提出檢控或將個案轉交警方跟進。至於運用資訊科技以防止濫用的建議，當局有需要考慮此類措施所涉及的私隱問題和對成本的影響。

協助 60 至 64 歲人士投入勞動市場

14. 委員察悉，隨着本港人口日趨老化、平均壽命延長和整體健康質素提升，越來越多年長人士投入勞動市場。其中，60 至 64 歲這個年齡組別的勞動人口參與率⁸在過去 10 年間出現顯著增長，由 2010 年的 33.4% 上升至 2020 年的 47.1%。同期，60 至 64 歲的勞動人口由 124 400 人增加超過一倍(增幅為 121.2%)。同樣地，這些人士的就業人數亦由 2010 年的 120 300 人增加超過一倍至 2020 年的 258 300 人，其佔整體就業人數的比例亦由 3.7% 上升至 7.7%。然而，委員關注到，2020 年的統計數字顯示，大部分(73.5%) 60 至 64 歲的就業人士均從事工時長且需要大量體力勞動的較低技術職業。鑒於勞工處推行的中高齡就業計劃旨在透過向僱主發放在職培訓津貼，鼓勵僱主聘用 60 歲或以上的失業求職人士擔任全職或兼職(即每星期工作 18 小時至少於 30 小時)長工，並為他們提供 6 至 12 個月在職培訓，委員詢問該計劃的成效為何。他們認為，政府當局應鼓勵僱主向勞工處提供更多適合 60 歲或以上人士的較高技術職位空缺。

⁸ 本文件引述的勞工市場統計數字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15.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一直並會繼續致力積極邀請不同行業的僱主在勞工處登記職位空缺。在勞工處登記職位空缺後聘用40歲或以上合資格中高齡求職人士擔任全職或兼職長工的僱主，可參加中高齡就業計劃並申請在職培訓津貼。這些職位空缺涵蓋不同類型的工作，包括高技術和低技術職位。符合參加中高齡就業計劃規定的就業個案在2019年有3 061宗，在2020年有2 260宗，在2021年1月至5月則有1 186宗。委員認為上述數字太低，不足以達致中高齡就業計劃支持60至64歲人士就業等目標。有建議認為，政府當局應該考慮提供稅務誘因，鼓勵僱主重聘60歲或以上的退休人士。委員察悉勞工處在2020年9月推出了為期3年的試點計劃，向在中高齡就業計劃下獲聘的60歲或以上人士發放留任津貼，⁹鼓勵他們接受及完成在職培訓，委員要求政府當局進行檢討，以評估留任津貼是否可以穩定就業。

16. 委員察悉並關注到，按職業劃分的2020年就業人口數據顯示，很多60至64歲從事較低技術工作的就業人士為非技術工人(31.8%)或服務工作及銷售人員(11.9%)。委員認為，培訓可讓60至64歲人士掌握在勞動市場上保持競爭力所需的技能，他們籲請政府當局確保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為60至64歲人士提供足夠的培訓和持續進修機會。他們特別詢問有多少名60至64歲人士曾受惠於再培訓局的"特別·愛增值"計劃。該計劃旨在為受近期經濟不景影響的僱員提供為期兩至3個月的綜合訓練，學員在接受培訓期間可獲發放特別津貼。¹⁰

17. 政府當局表示，再培訓局自2019-2020年度起為50歲或以上人士("後50")提供專設課程，包括與"意見調查訪問員"及"有機農務助理"相關的就業掛鈎課程和"職場再出發"的非就業掛鈎課程，為"後50"重投就業市場做好準備。此外，再培訓局自2019-2020年度起舉辦"後50實習生計劃"，鼓勵已退休但有意重投職場的"後50"進一步掌握就業市場現況。2019-2020年度和2020-2021年度合共有122名"後50"學員參加由74間機構提供的實習機會，當中35名學員完成實習後獲參與機構聘用為全職或兼職員工。至於"特別·愛增值"計劃，其學員約有60%為50歲以上人士。截至2021年2月底，入讀第一期"特別·愛增值"計劃下全日制"職業技能"課程的學員的就業率約為80%。

⁹ 有關僱員於在職培訓期間如留任其全職職位滿3個月或以上，可獲發放每月1,000元的留任津貼。兼職職位的留任津貼金額為全職職位的一半。

¹⁰ 學員在接受培訓期間可獲發放每月最多5,800元的培訓津貼。

支援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年長人士

非從事經濟活動的年長人士的概況

18. 政府當局向小組委員會提供的統計數字顯示，雖然 60 至 64 歲的勞動人口選擇投入勞動市場的比例上升，但他們當中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人數亦由 2010 年的 247 500 人增加 24.8% 至 2020 年的 308 800 人。當中，因退休或年老而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人士佔所有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 60 至 64 歲人士的比例由 68.1% 下跌至 60.2%。另一方面，料理家務者和有長期病患/傷殘人士佔所有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 60 至 64 歲人士的比例分別由 2010 年的 27.0% 和 3.3% 上升至 2020 年的 28.6% 和 6.8%。

推動年長人士應用數碼科技

19. 數碼科技與市民日常生活息息相關，尤其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須實施各項社交距離措施，以防止病毒在社區傳播。委員普遍認為，推動在日常生活中應用數碼科技有助提升沒有從事經濟活動的年長人士的身心健康，並可幫助他們與外面的世界保持聯繫。然而，很多年長人士(特別是弱勢社群)由於缺乏培訓和資源短缺，可能無法享用這些好處。委員要求政府當局就如何推動較願意而且較有能力運用科技的 60 至 64 歲人士更廣泛應用數碼科技，制訂具體方案。

20. 政府當局表示，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推出了多項措施，以促進長者融入數碼社會，總開支涉及約 2,300 萬元。其中，資科辦自 2013-2014 年度起，推出多輪長者數碼外展計劃("外展計劃")，委託非牟利長者服務機構在全港各區探訪長者，包括在安老院舍居住、接受日間護理及家居護理服務的長者以及隱蔽長者，並舉辦不同活動讓長者體驗數碼生活，鼓勵他們多使用數碼科技。在 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7 月期間，外展計劃為超過 7 500 名長者提供約 3 萬次外展服務。新一輪為期兩年的外展計劃已於 2021 年 3 月展開，並引入更多富有趣味的科技元素，例如利用智能機械人播放數碼科技教學短片，以及使用航拍機帶領長者進行虛擬社區漫遊。預計新一輪外展計劃將會讓超過 1 萬名長者受惠。除以上所述外，2019 年 2 月推出的長者進階數碼培訓計劃("培訓計劃")為具備基本數碼科技知識的長者提供超過 100 項免費進階數碼培訓課程，內容涵蓋電子政府服務、雲端工具、網絡安全、電子錢包應用及健康管理等。首輪培訓計劃已於 2021 年 8 月完結，受惠長者人數約為 3 200 名。資科辦計劃於 2021 年年底推出新一輪培訓計劃。

21. 委員認為，雖然資科辦推行的上述措施有助增進年長人士對數碼科技產品及服務的認識並掌握其使用方法，但這些人士能否完全融入數碼社會，取決於他們有否機會使用硬件，把更多數碼科技應用於日常生活中。他們建議政府當局為有需要的年長人士提供資助，用以購買智能電話或平板電腦和支付使用流動數據服務的費用。

推動福利服務單位應用科技及在社區使用樂齡科技

22. 隨着 10 億元樂齡及康復創科應用基金("創科應用基金")於 2018 年 12 月推出，接受社署資助的安老及康復服務單位可向該基金申請資助，用以購置、租借和試用科技產品。此外，社署推行為期 4 年的先導計劃，於 2020 年 1 月起為社署資助機構營辦的約 1 350 個服務單位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委員得悉，截至 2021 年 5 月，創科應用基金合共批出超過 2 億元，資助約 970 個服務單位購置或租用超過 4 200 件科技產品。獲批的熱門科技產品包括醫療護理超低床、職業治療/物理治療/言語治療設備及評估工具、陪伴機械人、防遊走系統、無線生命表徵檢測器等。至於在福利服務單位提供無線上網服務，截至 2021 年 8 月底已批出超過 1 億 4,800 萬元，涉及 1 270 個服務單位，其中 1 039 個服務單位已開始提供無線上網服務。

23. 委員促請政府當局加快創科應用基金和先導計劃的推行進度，一方面改善服務使用者的生活質素，並減輕護理人員及照顧者的負擔和壓力，另一方面讓福利服務單位能夠利用更高效便捷的科技產品及網絡資源，提升服務質素。鑒於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除體恤探訪外，安老院舍有一段時間停止探訪，委員要求政府當局確保安老院舍營辦機構可獲取合適的電訊設備及裝置並加以善用，以助住院長者與家人保持聯絡，以及加強家屬與安老院舍員工之間的溝通。

24. 委員察悉，社會創新及創業發展基金已於 2020 年 12 月委聘協創機構，負責設計、建立及營運一個可容納各方參與的一站式樂齡科技平台，以推動香港樂齡科技的發展。為深入了解本港樂齡科技應用的最新情況，小組委員會參觀了為 60 歲以上年長人士及其照顧者提供評估、諮詢及器材租賃服務的賽馬會"a 家"樂齡科技教育及租賃服務中心，亦參觀了樂齡科技清潔及保養服務中心，該中心為出租器材提供嚴格清潔、徹底消毒、安全檢查、保養維修、重新包裝及存倉服務。委員認為上述服務有助提升居家安老年長人士的生活質素、獨立生活和自理能力。他們敦促政府當局促進跨政策局和跨界別合作，推動本港樂齡科技的發展，並加強支援社區使用樂齡科技。

銀齡市場商機及退休規劃

25. 政府當局承認，人口老化或會為本港若干經濟環節(例如金融服務、護理服務及醫療服務)帶來新的商機，故有需要積極探討如何廣拓這些源源湧現的商機，好讓整體社會從中得益。政府當局透過就 2013 年公布的人口政策諮詢文件進行的公眾參與活動，收集市民對多項議題的意見，當中包括應發展哪類專為年長人士而設的產品和服務，以及政府可如何促進銀髮市場的發展。公眾參與活動所收集的意見顯示，有需要推動銀髮市場的發展，使下一代的年長人士得到更妥善的照顧。

26. 委員認為，讓 60 歲或以上的退休年長人士有穩定收入或財力以安享晚年，是可取做法。他們察悉，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推出了 3 項廣受市民歡迎的退休理財產品，分別為安老按揭計劃、保單逆按計劃和香港年金計劃。安老按揭計劃自 2011 年推出以來，已接獲逾 4 700 宗申請，協助市民將約 250 億港元資產轉化為即時、穩定的現金流。而香港年金計劃自 2018 年推出以來，已協助超過 1 萬名退休人士將約 84 億港元儲蓄轉化成終身現金流。為了應對長壽風險，委員促請按揭證券公司繼續積極教育年長人士，讓他們了解安老按揭計劃和香港年金計劃如何提供替代的退休理財方案，以支持他們安心享受退休生活。

27. 委員關注到，雖然部分 60 至 64 歲年長人士較為富裕，但有些卻生活在貧窮線下。他們促請政府當局因應此年齡組別貧窮人口的社會人口特徵，為他們提供適當的福利支援，以確保所有年長人士在晚年都能享受無憂安穩的退休生活。有委員建議，隨着人類壽命延長，應引入法定最低退休年齡，以保障 60 至 64 歲人士的就業機會。根據觀察，由於年長人士不知自己能活多久，又擔心會耗盡積蓄，在缺乏不設經濟審查的全民退休保障制度以提供穩定收入來源的情況下，那些有一定積蓄但不算富裕的年長人士往往會盡可能減省日常開支，以致在晚年時過着節約儉樸的生活。

28. 據政府當局表示，計及所有選定項目¹¹的全方位效應後，2019 年政策介入後的 60 至 64 歲人士貧窮率為 12.5%。儘管上述數字高於整體政策介入後的貧窮率(即 9.2%)，但卻顯著低於政策介入後的 65 歲或以上人士貧窮率(即 19.7%)。運用恆常現金

¹¹ 這些項目包括各類恆常現金政策、非恆常現金項目，以及須經濟審查的非現金福利項目。

政策介入後的貧窮數字來分析有 60 至 64 歲成員的貧窮住戶，結果發現這些住戶超過七成(70.9%)為 2 人及 3 人住戶；接近六成(55.4%)沒有從事經濟活動；接近三分之一(32.9%)居於公屋；以及這些貧窮住戶中超過六成(60.1%)居於自置居所，當中近九成的自置居所沒有按揭，側面反映部分 60 至 64 歲人士或擁有一定資產。

推廣 60 至 64 歲人士的預防護理

29. 政府當局告知小組委員會，統計處於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9 月進行的 2019-2020 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顯示，有 60 至 64 歲成員的住戶在選定商品或服務消費項目(包括衣物、交通費、醫療等)的每月平均開支與一般住戶大致相若，除了前者在"醫療服務"方面的每月平均開支相對較高(有 60 至 64 歲成員的住戶的每月平均開支為 914 元，而一般住戶則為 777 元)。委員認為，政府當局有必要加緊協助年長人士預防、及早發現和妥善控制疾病。

30. 委員指出，60 至 64 歲人士罹患非傳染性慢性疾病有上升趨勢，這點可見於衛生署 2014-2015 年度人口健康調查的結果，當中顯示 60 至 64 歲年齡組別人士曾經被診斷患上高膽固醇血症的比例高於 65 至 84 歲年齡組別人士(即 74.2%與 68.7%之比)。他們建議當局考慮資助此年齡組別的人士每年接受身體檢查，例如將長者醫療券計劃的合資格年齡降低至 60 歲，以便及早發現疾病先兆。有鑒於大腸癌及肺癌是 2018 年 60 至 64 歲人士中最常見的兩種癌症，而本港已設立大腸癌篩查計劃，部分委員建議政府當局繼續留意本港及國際的最新科學證據，考慮應否推行全港性的肺癌篩查計劃，以便識別無症狀的早期患者。亦有委員認為，隨着人口老化，認知障礙症患者的比率趨升，政府當局應加強支援患有認知障礙症的 60 歲或以上年長人士及其照顧者。

建議

31. 小組委員會建議政府當局：

- (a) 以具備多用途功能的智能銀齡咭取代長者咭，並降低合資格年齡至 60 歲，讓年長人士能以單一的數碼身份使用各項公共服務，以及享用各機構及商號為銀齡人士提供的折扣及優惠；

- (b) 加強推廣中高齡就業計劃，鼓勵僱主聘用更多 60 歲或以上的失業求職人士擔任較高技術職位的長工，以及進行檢討，以評估透過該計劃提供留任津貼是否可以穩定就業；
- (c) 考慮提供稅務誘因，鼓勵僱主重聘 60 歲或以上的退休人士，以及引入法定最低退休年齡，以保障 60 至 64 歲人士的就業機會；
- (d) 確保再培訓局為 60 至 64 歲人士提供足夠的培訓和持續進修機會，讓他們掌握在勞動市場上保持競爭力所需的技能；
- (e) 就如何推動 60 至 64 歲人士更廣泛應用數碼科技，制訂具體方案，包括研究是否可以為有需要的年長人士提供資助，用以購買智能電話或平板電腦和支付使用流動數據服務的費用；
- (f) 確保福利服務單位可獲取並加以善用科技產品以提升服務質素，包括使用合適的電訊設備及裝置，以便在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院舍停止探訪時，協助居於院舍的人士與家人保持聯絡；
- (g) 促進跨政策局和跨界別合作，推動本港樂齡科技的發展，並加強支援社區使用樂齡科技；
- (h) 積極教育年長人士，讓他們了解安老按揭計劃和香港年金計劃如何提供其他退休理財方案，以支持他們的退休生活；
- (i) 因應 60 歲或以上貧窮人口的社會人口特徵，為他們提供適當的福利支援，以確保所有人士在晚年都能享受無憂安穩的退休生活；及
- (j) 推廣 60 至 64 歲人士的預防護理，包括研究應否資助此年齡組別的人士每年接受身體檢查，例如將長者醫療券計劃的合資格年齡降低至 60 歲，以便及早發現疾病先兆。

徵詢意見

32. 謹請委員察悉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及建議。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1 年 10 月 28 日

福利事務委員會
銀齡咭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職權範圍

研究及跟進現行 60 至 64 歲市民享有的福利權益，以及設立"銀齡咭"的可行性。

福利事務委員會
銀齡咭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委員名單

主席 柯創盛議員, MH

委員 姚思榮議員, SBS
梁志祥議員, SBS, MH, JP
郭偉強議員, JP
鄭泳舜議員, MH, JP

(合共：5 位委員)

秘書 莫穎琛小姐 (至 2021 年 1 月 17 日)
林偉怡女士 (自 2021 年 1 月 18 日起)

法律顧問 戴敬慈小姐 (至 2021 年 4 月 11 日)
黃嘉穎女士 (自 2021 年 4 月 12 日起)